

证券代码：300835

证券简称：龙磁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38

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业绩补偿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承诺方霍俊东、王灿、郑明华支付的业绩补偿款 1,099.9320 万元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业绩承诺的基本情况

2022 年 12 月 11 日，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恩沃新能源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恩沃新能源”）原始股东签署了《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恩沃新能源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股东之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》”）。公司通过股权受让及增资方式取得了恩沃新能源 51.4285% 股权。

因恩沃新能源 2023 年-2025 年未达成业绩目标，根据《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》约定，股东霍俊东、王灿、郑明华（以下简称“承诺人”）应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共计 7,332.88 万元。为明确业绩补偿款具体支付安排，公司、承诺人及恩沃新能源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补充协议》”），约定现金补偿的支付期限为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。据此协议，承诺人须分别于 2026 年 5 月 31 日前、9 月 30 日前、11 月 30 日前支付业绩补偿款的 15%、78%、7%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5 月 22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签署〈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5）。

二、业绩承诺履行进展情况

根据《补充协议》约定，承诺人须在 2026 年 5 月 31 日前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款总额的 15%，即 1,099.9320 万元。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承诺人已按期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款合计 1,099.9320 万元，其中霍俊东支付 914.263478 万元，王灿支付 124.622296 万元，郑明华支付 61.046226 万元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业绩承诺履行进展情况，并将根据该事项的实际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6月1日